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金威医疗集团有限公司

Good Fellow Healthcare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43)

有關 收購有限合夥權益 之主要交易

收購事項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於聯交所交易時段後)，買方與賣方(其中包括)訂立權益轉讓協議，據此，賣方有條件同意轉讓，而買方有條件同意收購合夥權益(即目標合夥企業之80.0%合夥權益)，代價為人民幣5,738,200元(相當於約6,639,100港元)。

GEM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根據GEM上市規則計算之有關權益轉讓協議之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25%，但不超過100%，故權益轉讓協議構成本公司之主要交易，並須遵守GEM上市規則第19章項下之申報、公告、通函及股東批准的規定。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概無股東或其任何緊密聯繫人於權益轉讓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中擁有任何重大權益，因此，倘本公司召開股東大會以批准權益轉讓協議，概無股東須根據GEM上市規則放棄投票。

一般事項

由於本公司需要額外時間編製及落實須載入通函之若干資料，一份載有(其中包括)權益轉讓協議詳情、目標集團之財務資料及GEM上市規則規定的其他資料的通函，將根據GEM上市規則由本公司於二零二六年八月七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於聯交所交易時段後)，買方(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賣方(其中包括)訂立權益轉讓協議，據此，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而買方有條件同意收購合夥權益(即目標合夥企業之80.0%合夥權益)，代價為人民幣5,738,200元(相當於約6,639,100港元)。

權益轉讓協議

權益轉讓協議之詳情載列如下：

- 日期： 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於聯交所交易時段後)
- 訂約方：
- (1) 益慷民(廈門)醫療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作為買方；
 - (2) 廈門橙照護養老科技有限公司，作為賣方及共同擔保人；
 - (3) 綠福隆(廈門)健康管理科技有限公司，作為有限合夥人；
 - (4) 橙慷(廈門)醫療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作為目標合夥企業；

- (5) 廈門湖里健民醫院有限公司，作為被投資公司及共同擔保人；及
- (6) 張偉傑，作為共同擔保人。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賣方、目標合夥企業、綠福隆、廈門醫院及張先生以及其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如適用)均為獨立第三方。

主體事項： 買方有條件同意收購，而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合夥權益(即目標合夥企業之80.0%合夥權益)，代價為人民幣5,738,200元(相當於約6,639,100港元)。

先決條件： 權益轉讓協議須待下列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

- (i) 所有訂約方已根據適用法律法規及其各自章程性或組織性文件，就交易取得一切必要批准並完成一切內部及外部決策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股東決議、董事會決議及合夥人同意(視情況而定)；
- (ii) 已根據GEM上市規則取得一切必要批准，包括但不限於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所需決議，以批准權益轉讓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 (iii) 相關訂約方(買方除外)已取得執行、交付及履行交易文件以及完成交易所需之一切第三方同意及／或批准，並持續具有十足效力及作用；
- (iv) 買方已完成對目標合夥企業及廈門醫院之盡職審查，且目標合夥企業及／或廈門醫院已按照買方之要求糾正盡職調查過程中發現之所有問題(如有)，且該等糾正結果令買方滿意；
- (v) 術仁醫療、賣方及其他相關方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日訂立之廈門醫院之股權轉讓協議已根據所有相關訂約方簽署之書面終止協議無條件及不可撤銷地終止，並令買方滿意；
- (vi) 廈門醫院之股東已向買方出具經協定格式之股東確認函；
- (vii) 廈門醫院之股東及廈門醫院已簽署經協定格式之新章程細則；
- (viii) 目標合夥企業所持廈門醫院51%股權已獲無條件及不可撤銷地解除質押，且所有相關登記註銷程序已完成，並已向買方提供證明文件；
- (ix) 標的合夥權益及目標合夥企業之資產不存在任何質押、抵押、產權負擔、凍結令、查封或其他第三方權利或申索；

- (x) 張先生已簽署並交付經協定格式之不競爭承諾；
- (xi) 共同擔保人已提供目標合夥企業及廈門醫院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財務報告，並經賣方、目標合夥企業及廈門醫院正式蓋章，且經買方指定之核數師審核並確認無異議；
- (xii) 就於權益轉讓協議日期及完成日期廈門醫院之狀況而言，廈門醫院已提供權益轉讓協議所載之書面陳述及保證；
- (xiii) 不存在任何禁止、限制或對交易產生不利影響之法律、法院判決、仲裁裁決、禁令或監管行動，且不存在任何可能對交易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之待決或面臨威脅之訴訟、仲裁、判決、禁令或監管行動；
- (xiv) 訂約方根據權益轉讓協議作出之陳述及保證自權益轉讓協議日期起至完成止於所有重大方面保持真實、完整及準確，且所有須於完成前履行之契諾已獲妥善遵守；及
- (xv) 自權益轉讓協議日期起，未發生任何已經或合理預期將對目標合夥企業及／或廈門醫院之資產、財務狀況、負債、業務經營或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之事件、情況或變動。

於本公告日期，上述先決條件概無獲達成。

完成： 完成將於合夥權益轉讓之工商登記完成後落實。

代價之基準

代價乃經買方與賣方按公平原則磋商後釐定，並經參考(i)估值師採用市場法編製的目標合夥企業的80%權益初步估值；及(ii)下文所載進行收購事項之理由及裨益。

進行收購事項之理由及裨益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於中國提供綜合性醫院服務。

誠如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六月十五日之公告所披露，本公司繼續探索合適的投資與收購機會—主要涉及醫院相關領域，包括持有必要牌照並擁有穩定患者基礎的醫院權益，此能夠強化其主要業務並拓寬其收入來源。

廈門醫院為目標合夥企業的唯一投資，為一間經營逾三十年的成熟二級綜合性醫院，持有廈門市湖里區衛生局核發的醫療機構執業許可證，提供涵蓋治療、預防、康復及健康管理等全面的醫療保健服務。廈門醫院設有臨床科室網絡、穩定的床位容量，並與知名三級醫院及醫療機構建立成熟的合作安排，提供專業醫療資源、患者轉診及綜合醫療護理解決方案。

此外，醫院定位為服務需要急性期後治療及康復服務的患者，包括專門的中醫康復服務，並由合資格的醫療人員及設備完善的診斷及治療設施提供支持。董事會認為，此定位與發展綜合性醫院服務模式相輔相成，具備把握日益增長的康復及後續護理服務需求的潛力。

董事認為，收購目標合夥企業符合本公司的業務計劃，權益轉讓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屬公平合理，按照一般商業條款訂立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有關訂約方的資料

買方

益慷民(廈門)醫療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為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並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

賣方

廈門橙照護養老科技有限公司為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養老服務、健康諮詢服務(不含診療)、第一類醫療器械銷售及醫護人員防護用品批發。賣方的股權最終由以下人士持有：張先生約21.74%、林有恒約20.46%、林惠玲約18.05%、林曉月約18.05%、陳雯約5.89%，其餘約15.81%之股權由13名其他股東持有，彼等概無個別持有超過2.95%之股權。於本公告日期，賣方為普通合夥人並持有目標合夥企業90%的權益。

綠福隆

綠福隆(廈門)健康管理科技有限公司為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養生保健服務(非醫療)、中醫養生保健服務(非醫療)、護理機構服務(不含醫療服務)及體育健康服務。綠福隆的股權由高彩群持有。於本公告日期，綠福隆為有限合夥人並持有目標合夥企業10%的權益。

目標合夥企業

橙慷(廈門)醫療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為一間根據中國法律登記的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投資控股。於本公告日期，目標合夥企業分別由賣方及綠福隆持有約90%及10%的權益。

以下載列目標合夥企業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資料：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益	4,937	15,312
除稅前淨虧損	(5,306)	(10,457)
除稅後淨虧損	(5,306)	(10,457)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目標合夥企業的綜合負債淨額約為人民幣771,929元。

廈門醫院

廈門湖里健民醫院有限公司為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於中國廈門從事提供綜合性醫院服務。於本公告日期，廈門醫院的股權由目標合夥企業持有51%，由術仁醫療持有49%。

張偉傑

張先生為中國居民並為賣方董事長。

共同擔保人(即賣方、廈門醫院及張先生)已就(其中包括)廈門醫院的營運事宜作出若干保證及承諾。

GEM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根據GEM上市規則計算之有關權益轉讓協議之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25%，但不超過100%，故權益轉讓協議構成本公司之主要交易，並須遵守GEM上市規則第19章項下之申報、公告、通函及股東批准的規定。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概無股東或其任何緊密聯繫人於權益轉讓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中擁有任何重大權益，因此，倘本公司召開股東大會以批准權益轉讓協議，概無股東須根據GEM上市規則放棄投票。

一般事項

由於本公司需要額外時間編製及落實須載入通函之若干資料，一份載有(其中包括)權益轉讓協議詳情、目標集團之財務資料及GEM上市規則規定的其他資料的通函，將根據GEM上市規則由本公司於二零二六年八月七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使用之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收購事項」 指 買方根據權益轉讓協議之條款及條件向賣方收購合夥權益

「緊密聯繫人」	指	具有GEM上市規則所賦予之相同涵義
「本公司」	指	金威醫療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GEM上市（股份代號：8143）
「關連人士」	指	具有GEM上市規則所賦予之相同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GEM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屬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任何人士或公司及彼等各自最終實益擁有人的獨立第三方
「權益轉讓協議」	指	由（其中包括）買方與賣方就收購合夥權益訂立之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的協議
「共同擔保人」	指	賣方、廈門醫院及張先生
「綠福隆」	指	綠福隆（廈門）健康管理科技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及為目標合夥企業的有限合夥人
「張先生」	指	張偉傑先生

「合夥權益」	指	目標合夥企業的80%權益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買方」	指	益慷民(廈門)醫療管理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術仁醫療」	指	廈門術仁醫療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的有限合夥企業並為廈門醫院的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交所
「目標合夥企業」	指	橙慷(廈門)醫療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的有限合夥企業並為廈門醫院的股東
「估值師」	指	中誠達資產評值顧問有限公司，獨立估值師
「賣方」	指	廈門橙照護養老科技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廈門醫院」	指	廈門湖里健民醫院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之法定貨幣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之法定貨幣

「%」 指 百分比

於本公告內，人民幣金額按人民幣1元=1.157港元換算為港元，匯率僅供說明用途。

承董事會命
金威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吳志龍

香港，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吳志龍先生及吳其佑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嘉慧女士、劉德基先生及林瑤珉先生組成。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之內容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之資料於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騙成份，而本公告亦無遺漏其他事項，以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自刊發日期起最少一連七日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及於本公司網站www.gf-healthcare.com內刊登。